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2026 年运营期综合保险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CQ-2026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2026 年运营期综合保险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列入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2026 年预算，项目业主为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双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概述：

承秦高速公路秦皇岛段起于承秦交界处的庙岭，经八道河、青龙县城、朱杖子、隔河头、北寨，终点设于上徐各庄京哈高速与沿海高速相交处，路线全长 99.8 公里。2008 年 4 月，秦承高速公路通过了河北省有关部门的审批，正式步入实施阶段，两大旅游城市将以更加便捷的方式贯通。

公众责任险承保范围：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管辖路段全程、公路两侧地带、分公司总部（监控分中心）、收费站（棚）、办公楼、互通区、隧道站（所）、养护工区及临近区域等归属承秦分公司所有资产的公众责任险；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团体意外伤害险承保范围：承秦分公司共计 392 人。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现金险承保范围：被保险人营业处所、高速公路收费站内、收费广场到收费站区票据结算储存场所途中、被保险人各收费站金库、保险箱（柜）内以及送提款途中的现金类财产。

2.1.2 保险期限：一年，计划 2026 年 03 月 31 日零时起至 2027 年 03 月 30 日二十四时止。

2.1.3 服务地点：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2.2 招标范围：按要求完成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2026 年运营期综合保险项目的保险服务工作，保险险种范围包括公众责任险、团体意外伤害险和现金险服务事宜的全部相关工作，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3.1.1 资质要求：须是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保险公司或其分支机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同一保险公司与其分支机构或者同一保险公司的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1.2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自 2023 年 02 月 01 日至今）投标人具有一项高速公路企业承保业绩。

3.1.3 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含分公司，事业单位不适用）、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不含分公司）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2023 年 02 月 01 日至今）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不得参加投标。

(3) 投标人在近 1 年内（2025 年 02 月 01 日至今）不曾在高速公路保险服务合同中因违约被驱逐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高速公路保险服务合同被解除。

3.1.4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2 月 26 日 09:00 至 2026 年 03 月 03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hbidding.com>) 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报名时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注明被委托人手机号码及邮箱）、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委托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的扫描件上传至惠招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无需现场报名），并致电公告联系人审核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购买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名且下载招标文件，后果自负。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3月18日9时30分；

地点为：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河北CA数字证书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为使用“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并完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递交时间即为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时间。招标人定于2026年03月18日09时30分在秦皇岛中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秦皇岛市海港区乐山路13号一楼）举行现场开标。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标形式，招标人不再邀请投标人参加现场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可以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hbidding.com）”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确认工作。本公告5.2款修改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上传的、未按要求进行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承秦分公司

地 址：河北省秦皇岛市开发区祖山路9号

邮 编：066000

联系人：张勃、朱艳艳

电 话：0335-6157017



招标代理：秦皇岛中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乐山路13号一楼

邮 编：066000

联系 人：王晶、黄慧萍

电 话：0335-8080610

邮 箱：zsxmzxls1@163.com



附件：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人应提供其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以下内容：

- 1) 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单；
- 2) 对本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单；
- 3) 本单位对其他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名单。

(单位盖章)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报此表，否则因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相关投标均无效。